

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通函

敬啟者：本校現舉辦下列活動，貴子弟無論參加與否，均須填妥回條，請貴子弟交回學校，俾憑辦理為荷。

此致

貴家長

校長 馬玉娟 謹啟

2026 年 2 月 12 日

活動名稱：「第三十四屆全港中學生十大新聞選舉」頒獎典禮

- 一、主辦單位：學友社
- 二、帶隊老師：李彩玲老師、黃婉玲老師
- 三、活動日期：2026 年 2 月 28 日（星期六）
- 四、活動地點：香港生產力促進局（九龍塘達之路 78 號生產力大樓 4 樓會議廳）
- 五、集合地點及時間：九龍塘港鐵站 C1 出口 下午 1:45
- 六、解散地點及時間：九龍塘港鐵站 C1 出口 下午 4:45
- 七、參加活動之平均年齡：17
- 八、參加活動之學生必須攜帶身份證或兒童證。

----- ✂ -----

回 條



敬覆者：頃閱 2 月 12 日來函，本人

☐ 同意 敝子弟參加 2 月 28 日「第三十四屆全港中學生十大新聞選舉」頒獎典禮。
(本人會確保其健康狀況適合參加是次活動必須具備的要求及囑咐其遵守紀律和注意安全)

☐ 不同意

此覆

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馬玉娟校長

家長簽署：_____ 謹覆

家長姓名：_____（正楷）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學生姓名：_____
班 別：_____
班 號：_____
聯絡電話：_____

此回條請於 2026 年 2 月 27 日前交回胡國書老師（115 室）。

*請選擇適當空格加✓號